

附件2

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拟定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民政部门主管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2、负责辖区内社会团体及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工作；监督社团及民办非企业单位活动，查处社团及民办非企业单位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或民办非企业单位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

3、主管我区各类优抚对象优待、抚恤、补助标准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亡抚恤标准的发放，承担追认革命烈士的审核报批和革命烈士褒扬工作；移交地方安置的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

4、负责组织、协调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掌握和报告灾情，接收、管理和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

5、负责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对最低生活保障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督察；负责社会困难户和其他特殊对象的基本生活救济救助工作。

6、拟定全区行政区划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和意见。承担行政区划、行政区域和地名管理工作。

7、研究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意见、建议，指导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建设。

8、拟定全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承担老年人、孤儿和城镇“三无”对象、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障工作，指导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推进养老服务事业发展。

9、负责全区婚姻管理工作，承办结婚、离婚登记，组织婚姻法律咨询、宣传，管理好婚姻档案资料。

10、负责全区殡葬管理工作。

11、负责接收和下拨民政专项经费，指导监督街道民政事

业费的使用管理。

12、负责有关民政业务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受理来信来访。负责民政工作对外合作和外事活动。

13、拟定老龄工作发展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14、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社会救助和救灾科、社会福利和彩票科、双拥优抚安置科（双拥办）、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科、社会组织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8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本级。

三、2019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以多元参与、融合发展为导向，推动社区治理创新。

一是进一步完善治理架构，优化基层治理体系。强化社区党组织核心领导作用，通过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能力不断提升；探索社区政务、居务事项分流，试点“大社区”、“一站多居”等模式，构建扁平化、现代化的基层治理体系。二是进

一步拓宽多元共治，创新社区治理形式。根据省、市部署，做好社区整合、村（居）民换届选举等工作，积极稳妥推进基层民主。探索实行社区“微实事”项目，动员社区居民、社会组织通过规范的协商议事程序，制定社区“微实事”项目，推进形成居民深度参与、共同协作的社区治理协商机制；健全政府机构与社会组织、市场组织相结合，专业社工服务与志愿服务相结合的社区服务组织形式，着力构建社会组织协同参与体系。三是进一步强化人才工作，推进社会工作发展。发挥各级社工实训基地的作用，定制“精准化”培训项目，提升社工人才培养实效；建立社会工作人才库，分层分类构建人才体系，通过优化考核等模式，进一步提高社工职业素养和专业化水平；加强专业社会工作人才的引进和培育，通过项目化运作模式，引导专业社工人才和机构与社区联动，提供优质服务。

2.以民生普惠为基点，全面深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一是充分发挥区智慧养老平台效用。依托区级智慧养老服务指挥平台，推动镇（街道）全部建有品牌连锁运营站点，拓展服务人群；积极与郑陆镇协调对接，尽早将农村居家养老服务对象信息纳入平台，依托平台建设站点，实现服务全域覆盖。二是继续推动养老机构市场化和医养融合发展。进一步放开养老服务市场，做好养老机构设立申办的服务工作，扶持社会力量新建高品质养老机构，引导公办养老机构向公建民营转型；积极推动养老机构医养融合发展，鼓励有条件的养老机构内设

医疗机构，新建或改建护理型床位。三是积极探索嵌入式养老模式。积极协调和指导有条件的镇（街道），利用社区闲置配套用房等资源，因地制宜，通过置换、公建民营等方式，建立嵌入式养老机构，满足老年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

3. 以军民融合为目标，全面提升双拥优抚工作水平。

一是夯实政策基础。稳步做好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采集工作，确保录入系统的数据信息准确、完整、规范；根据市局调整抚恤标准文件，及时制定提标文件，确保抚恤和生活补助金发放到位；继续落实优抚信息系统数据核查工作，实现2019年数据核查100%。二是巩固特色成果。进一步丰富具有天宁特色的双拥制度体系，逐步完善双拥工作计划和考核工作机制；持续办好“军地两用人才培训班”、“伍军人专场招聘会”，实现部队官兵“入伍即入学、退伍即就业”的目标；创新更多形式开展“安心工程”，在军属保障、新兵关怀等方面为部队官兵保障“三后”问题。三是确保实事成效。务实开展2019年“办实项目”，在切实掌握部队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问题的前提下，务实解决部队工作、生活、基础设施等方面急难问题；认真做好2019年春节、“八一”等重大节日走访慰问工作，对区、镇（街道）对重点优抚对象进行全面走访慰问，切实关爱优抚对象生活状况。

4. 以机制建设为抓手，不断提升救助保障工作。

一是落实低保自然增长机制。推进城乡低保规范化、一体化建设，坚持以“健全制度、规范操作、提高素质、改善条件、促进公平”为目标，全面提高基层低保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结合市信息共享平台加强日常管理，提高对低保对象认定结果的准确性和公信力，持续做好低保专项治理工作。二是推进临时生活救助规范化建设。整合利用各类救助资源，充分发挥临时救助的救济救难作用；加强残疾人救助与相关救助政策的衔接，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救助政策，提高特殊困难残疾人生活水平。三是搭建慈善爱心平台。充分发挥“慈善超市”作用，组织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慈善一日捐”和企业劝募活动；在不断壮大区慈善资金规模，增强慈善救助能力同时，做好“六助”工作，扩大分会补充救助。

5.以规范优化为指引，全面提升民政专项事务服务水平。

一是切实开展收养登记、涉外婚姻登记的准备工作。顺应权限下放的形势，提前开展学习培训等筹备工作，确保2019年收养登记、涉外婚姻登记顺利开展。二是推进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成果转化。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地名大词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地名志》（天宁篇）撰写及图、录、典、志的编纂工作。三是建立完善全区困境未成年人动态管理机制。全面落实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确保做到应保尽保、应出尽出。四是加快殡葬管理改革步伐。全面推动绿色殡葬建设，殡葬服务机构在推行树葬、草坪，配合做好海葬等方面要有新举

措、新成效。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1385.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2.26	一、基本支出	1385.88
1. 一般公共预算	1385.88	二、外交支出	0.00	二、项目支出	162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0.00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62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0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1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7.3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其他支出	0.00		
当年收入小计	3005.88	当年支出小计			3005.88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3005.88	支出合计			3005.88

公开02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3005.8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1385.88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1385.88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1620.00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1620.00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 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03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3005.88	1385.88	1620.00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85.88	一、基本支出	1385.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0.00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1385.88	支出合计	1385.88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385.88
2012950	事业运行	62.28
2080201	行政运行	105.8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0.9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7.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2
2080802	伤残抚恤	766.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8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 计		1385.88
30101	基本工资	62.80
30102	津贴补贴	177.74
30103	奖金	16.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53
30201	办公费	7.7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2.0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11	差旅费	12.12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0
30226	劳务费	1.30
30228	工会经费	1.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0
30301	离休费	67.39
30302	退休费	160.21
30304	抚恤金	766.9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3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1385.88
2012950	事业运行	62.26
2080201	行政运行	105.84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0.9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7.3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0.2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2
2080802	伤残抚恤	766.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5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8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 计		1385.88
30101	基本工资	62.80
30102	津贴补贴	177.74
30103	奖金	16.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53
30201	办公费	7.7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2.0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11	差旅费	12.12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0
30226	劳务费	1.30
30228	工会经费	1.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0
30301	离休费	67.39
30302	退休费	160.21
30304	抚恤金	766.9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43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9表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0.00	0.00	0.00	0.00	2.20	3.00	2.00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本单位2019年部门预算无政府性基金，故此表为空。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 计		46.16
30201	办公费	7.70
30205	水费	1.00
30206	电费	2.00
30207	邮电费	0.50
30211	差旅费	12.12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0
30226	劳务费	1.30
30228	工会经费	1.2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10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单位名称			单位: 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6.45	
一、货物A						6.45	
	A0201010403	台式计算机(实物配发)	办公费	30201办公费	电脑	集中采购	2.25
	A0201060106	打印机	办公费	30201办公费	打印机	集中采购	2.00
	A020106090103	扫描仪	办公费	30201办公费	扫描仪	集中采购	1.80
	A02020103	复印机	办公费	30201办公费	复印机	集中采购	0.25
	A02081001	传真机(实物配发)	办公费	30201办公费	传真机	集中采购	0.15

注: 1.采购组织形式为: 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3005.8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650.23万元,增长27.6%。主要原因是其他资金收入中增加上级拨款620万元。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3005.88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385.88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355.6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0.23万元,增长2.2%,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津贴调整和社保基数调整等。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162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20万元,增长62%。主要原因是增加上级拨款。

3.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数。

4.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

(二)支出预算总计3005.85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2.2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老龄办事业人员工资及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3.34,减少5%,主要原因是老龄办事业人员在职转退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844.08万元，主要用于民政局行政及事业人员的工资、津贴、奖金、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和职业年金，与上年相比增加652.53万元，增长30%，增长原因是增加上级资金的支出。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12.1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和公务员医疗补助费。与上年相比增加1.02万元，增长9%。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减少。

4. 住房保障（类）支出87.37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以及租金补贴支出。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5.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1385.88 万元。与上年（1355.65 万元）相比增加130.23 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津贴调整和社保基数调整等。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62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20万元，增长62%。主要原因是上级资金支出增加。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 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3005.8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85.88万元，占46.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1620万元，占53.9%；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3005.88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385.88万元，占46.1%；

项目支出 1620万元，占53.9%；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万元，占0%；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85.88万元。与上年（1355.65万元）相比增加30.23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津贴调整和社保基数调整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385.8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6.1%。与上年（1355.65万元）相比增加30.23万元，增长2%，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津贴调整和社保基数调整等。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 老龄事业运行支出 62.26万元，与上年65.6 万元相比减少3.34万元，减少5 %。主要原因是老龄参公事业人员在职转退休。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1. 民政行政运行支出 105.84万元，与上年111.67万元相比减少5.84万元，减少5%。主要原因是民政行政人员人数调整。

2. 民政事业运行支出 80.92 万元，与上年 85.2 万元相比减少 4.28 万元，减少 9.2%。主要原因是民政事业人员人数调整。

3.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47.32万元，与上年46.33万元相比增加0.99万元，增加2%。主要原因是民政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贴调整。

4.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80.28 万元，与上年187.93 万元相比，减少7.65万元，减少4%。主要原因是民政代管离退休人员工资调整。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30.55万元，与上年34.25 万元相比，减少3.7万元，减少10.8%。因养老保险从预扣变成按基数扣款。

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12.22万元，上年无此项。因职业年金从预扣变成按基数扣款。

7. 伤残抚恤支出 766.95 万元，与上年712.5万元相比增加54.45万元，增长7.6%。主要原因是伤残优抚对象提标。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3.25万元，与上年3.04万元相比增加0.21万元，增加7%。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人员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4.23万元，与上年3.82万元相比增加0.41万元，增长9.7%。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4.68万元，与上年4.29万元相比增加0.39万元，增长9%。主要原因是公务员人员基数调整。

（四）住房保障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31.53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55.84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385.8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39.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

出。

(二) 公用经费 46.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385.88 万元，与上年（1355.65万元）相比增加30.15万元，增加2%，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津贴调整和社保基数调整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85.88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1339.7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46.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 万元，

占“三公”经费的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 %；公务接待费支出2.2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2.2万元，比上年预算1.33万元增加0.87万元，主要原因是以前按预算定额确定，现按工作需要确定。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3万元，比上年预算4.18减少1.18万元，主要原因是以前按预算定额确定，现按工作需要确定。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2万元，比上年预算1.52增加0.48万元，主要原因以前按预算定额确定，现按工作需要确定。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民政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数。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46.16万元，与上年57.52相比减少11.36万元，减少20%。主要原因是：短途交通补贴等费用减少等。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6.45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6.45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共0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资金合计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各部门应根据公开预算表中对应的经费情况进行名词解释，对未涉及的名词可以删除）